

2025年开平市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开平市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3月6日在开平市

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开平市财政局局长 余彦斌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开平市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市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江门市委“1+6+3”工作安排的开平市委“改革攻坚年”各项工作任务，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攻坚克难、持续拼搏，加强财政资金资源统筹，保持适当的支出强度，不断强化中央、省、江门市和开平市重大战略任务保障，稳妥处理“稳”

和“进”、“保”和“压”的关系，为开平“争当试点、争创示范”贡献财政力量。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0,38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73%，比上年增收 10,067 万元，增长 3.24%；其中：税收收入 156,964 万元，下降 7.1%；非税收入 163,422 万元，增长 15.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8,443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15%，比上年增支 7,055 万元，增长 1.23%，其中：“三保”支出 378,197 万元（“保基本民生” 138,338 万元、“保工资” 232,750 万元、“保运转” 7,109 万元）。

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4,80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86%，比上年增收 18,550 万元，增长 11.16%。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2,8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54%，比上年增支 16,876 万元，增长 3.4%。其中市本级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5,500 万元，实际支出 451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地质灾害治理等专项工作。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1,45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6.86%，比上年减收 57,045 万元，下降 48.14%。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62,95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1.33%，比上年增支 29,565 万元，增长 8.87%。

（三）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24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2%，比上年增收 6,014 万元，增长 142.01%。全

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23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74%，比上年增支 6,034 万元，增长 143.56%。

（四）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4,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7%，比上年增收 1,358 万元，增长 2.58%；加上上年结余 4,476 万元，收入总计 58,555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3,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8%，比上年增支 2,617 万元，增长 5.16%；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219 万元，支出总计 53,523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5,032 万元。（详见附件《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 年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23 年末，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297,736.4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20,867.10 万元、专项债务 776,869.30 万元）。

我市 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568,907.1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23,967.10 万元、专项债务 1,044,94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568,279.4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23,910.10 万元、专项债务 1,044,369.30 万元）。债务余额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4 年，我市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349,543 万元。一是新增专项债券 265,000 万元，用于投向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城市停车场、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领域。二是再融资债券 84,543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 81,543 万元、专项债券 3,00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全市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79,000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本金 78,500 万元，专项债券本金 500 万元。全市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75,226.22 万元（2023 年应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31,576.37 万元，2024 年应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43,649.85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利息 33,331.53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41,894.69 万元。

以上快报数在决算编制中可能还会有所调整，决算完成后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六）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情况

2024 年，面对经济恢复不及预期、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内生动力不足等形势，市财政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加大财力统筹，强化财政支出管理，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严肃财经纪律，全面深化财政改革，推动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取得较好成效。

1. 坚持稳中求进、量质并举，着力服务全市经济发展大局。坚持收支两端共同发力，强化资金资源统筹，严守财政支出关口，以财政运行的稳健可持续性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挖潜增收，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加强收入前瞻性预判和整体性谋划，扎实推进财政收入颗粒归仓。优化税收协调机制，强化部门间涉税信息的交互共享，聚焦土地、房地产交易等税源深入挖潜，穿透重点税源全生命周期闭环监控，确保应收尽收。以财政促增收三年行动方案为抓手，深入挖掘非税收入增收潜力，牵头出台《开平市公共资源有偿

使用管理规定（试行）》，激活市镇经营性资产，统筹盘活公共停车泊位、充电桩等公共资源，有效推动落实2宗智慧停车项目收入28,000万元，助力我市全年非税收入达163,422万元，同比增长15.6%。**二是严控支出，强化预算管理约束力。落实“过紧日子”。**制定《开平市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工作方案》，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非重点、非刚性的支出，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全力保障财政支出基本盘，重点保障“三保”、“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点支出。**打好节支算盘。**依法依规完成8个重大政策和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共核减资金1.46亿元，核减率为29.14%；加强财政评审工作，全年对57个市本级项目进行工程造价预（结）算评审，共核减资金1.40亿元，核减率为12.17%。**三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为缓解财政收支压力，财政部门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中心工作，会同各级各部门群策群力，多渠道筹措资金、增强财力保障。全面对接落实一揽子增量政策，获批中央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24,690万元，重点支持7个“两重”“两新”领域项目建设，支撑经济回升向好，发挥了政府投资对提振内需的带动放大效应。抢抓债券资金政策机遇，获得新增专项债券额度为265,000万元，为历年最高，同比增长33.84%。

2.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保障民生福祉迈上新台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优先保障各项民生支出，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让公共服务更加均衡可及，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2024年，

全市民生支出完成 465,61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80.49%，同比增长 0.23%。

一是扎牢社会民生保障网。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795 万元，支持落实各项就业补助政策，按时足额支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确保低保、特困、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政策落实到位。足额落实退役士兵优待金、退役安置、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抚恤等方面支出。

二是构建高质量医疗服务体系。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政府补助标准。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79,340 万元，支持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等重点领域资金保障，不断加大基层医疗卫生财政投入，进一步提升我市医疗服务能力。

三是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补齐教育基础设施短板，升级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聚焦教师队伍建设和公办优质学位供给，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推动教育优质发展，安排教育支出 114,643 万元，同比增支 2,447 万元，增长 2.18%，实现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目标。

四是支持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全年共投入除专项债券外的各类资金 9,779 万元，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危房改造等民生领域，让人民群众“住有所居、居有所安”。

五是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安排文化支出 6,984 万元，积极落实文化建设专项资金，支持开展文艺创作、四馆一站免费开放、办好各类文化惠民活动，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六是持续用力抓好技术改造。安排科技支出 11,798 万元，大力支持工业企业开展技术改造，加快把短板

变成潜力板。

3. 坚持改革攻坚、与时俱进，有力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坚持以改革破难题、以管理增效能，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激发服务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动力和活力。**一是规范完善财政管理体制。**优化市镇财政管理机制和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推动财政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2024 年，实现市对镇补助 33,636 万元，切实增强镇（街）“三保”保障财力，防范化解镇（街）财政运行风险。**二是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与监督。**牵头制订《开平市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破解闲置低效国有资产管理难题，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和效益。**三是强化“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服务保障。**制定《开平市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有关财政支持政策》，统筹做好资金保障，着力推动开平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迈向更高质量更高水平。贯彻落实《江门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监督实施细则》，设立县镇村重点任务专户，将相关资金纳入专户管理，保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任务落到实处。**四是探索推进财政资金“补改投”改革。**统筹“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镇资金、“广东省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奖励资金共 4,600 万元以“补改投”方式投入“梦回开平·侨海华韵”项目，撬动社会资本投入 1.4 亿元，促进镇村产业发展。**五是有序开展零基预算改革。**出台《开平市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方案》，构建“破基数、促统筹、保重点、提绩效”的资金安

排新机制，增强财政资金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4. 坚持统筹兼顾、未雨绸缪，着力守牢安全底线。坚持底线思维，以高标准、严要求强化财政监督管理，全力防范和化解潜在的财政运转风险。**一是集中资金落实“三保”。**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加强动态分析监控，切实提高风险防范的前瞻性、主动性。全面实施“三保”资金专户管理，2024 年全市“三保”支出 378,1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5.38%，“三保”保障到位。**二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印发《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的通知》等，切实做好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工作，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控管理，开展法定债务风险评估及预警，规范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牢牢守住政府债务风险底线。**三是规范政府采购工作。**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采购人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暨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监督检查，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审核，切实做到“无预算不采购”和“超预算不采购”。**四是规范镇级财务记账工作。**主动作为，想方设法破解原记账系统停止运维后镇级记账工作难题，统筹资金统一购买记账软件并安排给镇（街）使用，有效提高全市会计核算管理水平和财务信息质量。

二、2025 年预算草案

2025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当前机遇与挑战并存，国家围绕加大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扩大国内有效需求、加大助企帮扶力度、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提振资本市场等方面打出一揽子增量政策的“组合拳”，预计我市经济整体延续恢复态势。然而，当前我市经济回升的基础尚不稳固，税源基础薄弱及非税资源挖潜变现难等问题不可忽视，2025年财政收支形势依然严峻，财政收支“紧平衡”状态进一步加剧。我们将树牢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坚定发展信心，竭尽全力推动全市财政平稳运行。

（一）2025年预算编制和总体把握

2025年我市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细化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江门市委“1+6+3”工作安排以及市委“六大行动”、“基层基础年”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科学谋划财政收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全面实施零基预算和绩效预算，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继续严控一般性支出；落实“先定事项再议经费、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再有执行、没有预算不得支出”要求，巩固年初预算到位率，提高资金使用效能。

根据上述总体要求，要着重把握以下 4 个方面原则：

1. 坚持以收定支，确保预算收支平衡。预算编制必须坚持统筹兼顾、量入为出，依法依规积极组织收入，合理安排预算支出规模。严控新增支出事项，优先通过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安排分年度资金等方式解决，确保预算收支平衡，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2. 突出工作重点，优先保障重大政策。坚持突出重点，强化落实上级和开平重大政策的保障能力，将落实上级和我市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部门预算安排的首要位置，预算重点投向影响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3. 加强资源统筹，切实优化支出结构。有效利用各类资金资源资产，加强预算资金、债券资金和非财政拨款的统筹安排，充分考虑存量资产情况安排预算，鼓励支持部门管好用好非财政拨款。优化资金分配方式，切实提高资金配置效率。

4. 坚持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落实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严控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严肃财经纪律。新增政策和项目严格按照要求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强化成本效益分析，推动预算绩效管理降本增效。

（二）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根据 2025 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2025 年全

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增长 3%，预计收入 329,998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93,653 万元、非税收入 136,34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32,66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329 万元、上年结余 715 万元、调入资金 478 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7,20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515 万元后，总收入 680,902 万元。

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相应安排 680,90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8,173 万元，其中：按照省文件统计口径，2025 年我市共安排“三保”预算支出 395,457 万元（“保基本民生”152,239 万元、“保工资”235,400 万元和“保运转”7,818 万元）；上解支出 51,25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477 万元。

2.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根据现行镇级财政管理体制，预计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0,771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30,155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7,20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329 万元、镇上解市本级收入 108,218 万元、上年结余 432 万元、调入资金 478 万元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515 万元，总收入 627,102 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相应安排 627,1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5,238 万元、上解支出 51,252 万元、补助镇级支出 30,42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87 万元。

（三）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预计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7,605 万元，其中：国

有土地相关收入 183,87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289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6,257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80,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579 万元、调入资金 4,803 万元后，总收入 323,533 万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3,597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8,08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754 万元、年终结余 100 万元后，总支出 323,533 万元。

（四）2025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预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698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7 万元后，总收入 11,715 万元。支出相应安排 11,715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237 万元、调出资金 478 万元。

（五）2025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预计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3,148 万元，加上历年滚存结余等，收入总计 70,392 万元。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62,242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95 万元，支出总计 62,437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7,955 万元。（详见附件《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 年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

（六）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预算情况

江门市财政局预下达我市 2025 年提前批新增专项债券 80,000 万元，计划用于投向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城市停车场、卫生健康、供排水等领域。

2025 年我市安排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为 50,325.97 万

元，包括一般债券还本付息 17,092.69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33,233.28 万元。

（七）重点政策支持安排情况

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入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财政主责主业，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强财源建设，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1. 支持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化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一是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统筹安排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资金 12,300 万元，支持制造业产业及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科技研发，实施优质企业规模与效益倍增、培育高新企业和奖励专精特新企业。二是支持国资国企改革。安排 19,980 万元，持续推动国有企业信用等级提升，加快搭建市属第三家 AA+ 国资平台。三是支持深耕大湾区强化招商引资。安排 1,190 万元用于提升精准招商、科学招商水平，助力招好商、招大商。四是强化人才政策激励作用。安排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650 万元，优化人才服务保障和奖励激励体系，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统筹推进教育、医疗、科技、产业等人才队伍建设，以高水平人才集聚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 支持民生福祉提质增效，夯实共同富裕发展根基。一是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安排教育支出 113,175 万元，深入推进“让开平教育强起来” 五项工程，全力支持补齐教育基

基础设施短板等，全面改善学校办学条件，稳步提升育人保障能力。二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安排社会保障支出 148,351 万元，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严格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残疾人等保障水平，大力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落实好就业创业补贴，促进社会服务均等化。三是支持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69,241 万元，落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保障机制，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提质，提升整体医疗服务保障水平。四是支持落实公交优先发展战略。统筹安排公交优先发展专项资金 5,264 万元，缓解我市公交企业运营压力，促进公交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3. 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加力提速，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一是支持提升市政配套和公共服务能力。安排城市运营相关资金 35,566 万元，统筹用于生活污水治理、城区环卫服务、生活垃圾中转及无害化处理、城区公共设施建设改造及维护等项目，完善市政配套基础设施，强化公共服务有效供给。二是支持改善人居环境。安排专项资金 7,898 万元，支持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升级，推进城乡融合发展，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向着更高水平更高质量迈进。三是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安排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资金 1,455 万元，推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四是支持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安排 14,864 万元用于村（社区）干部补贴、党建党务工作及基层党组织建设等，着力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切实发挥党建促乡村振兴

兴作用。

4. 支持安全屏障筑牢筑实，实现发展安全双赢局。一是支持提升公共安全治理效能。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37,152 万元，用于扫黑除恶、禁毒整治、信息化警务及其他常态化公共安全事项支出，建设高水平法治开平、平安开平，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社稷稳定。二是支持守牢粮食能源安全底线。安排粮食风险基金 2,357 万元用于地方储备粮油费用补贴、利息补贴、轮换差价亏损、损耗保险及储备粮油承储业务补贴收入税费等支出，提升粮食安全保障和应急调控能力。三是支持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安排统筹发展与安全专项资金 3,500 万元，加强安全隐患的排查，守牢安全生产底线。

三、攻坚克难，砥砺前行 确保完成 2025 年财政预算任务

市财政将按照市委十四届八次全会提出的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强化政策支持和资金保障，扎实谋划推进财政各项工作，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以抓财源、调结构挖掘增收潜力，全力推动综合财力持续增强。一是打好培财增收的“活算盘”。积极涵养优质财源，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快培育新的财税增长点，形成财政增收与经济增长的良性循环。坚持依法治税、以数治税，防止税源流失、跑冒滴漏。二是打好收入征管的

“硬算盘”。高位统筹，强化部门协同，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税务、自然资源、资产办等收入组织部门要加强沟通联动实现收入共治。全力推进国有资产、资源、资本和资金“四资”盘活利用，积极探索国有资产清查盘活利用新路径，培育和挖掘更多财源增长点。**三是打好向上争资的“巧算盘”。**积极研判国家新出台的一揽子增量政策，主动作为，争取更多中央、省和江门预算内投资、超长期国债及各类转移支付资金支持，聚焦专项债券投向，高质量谋划和储备债券项目，争取更多新增债券额度，支持重大项目建设。持续抓好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地见效，切实把政策“含金量”转化为实物“工作量”。

（二）坚持以增福祉、惠民生厚植发展活力，全力保障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始终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三保”预算执行监测和库款保障机制，集中财力保障“三保”支出。二是完善民生保障体系。坚持把发展社会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全面落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各项政策，财政资金重点向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健康、农林水等领域倾斜。三是全力支持乡村振兴建设。加快推进“世遗风韵”乡村振兴示范带创建，抓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镇、村及“八镇联动”项目建设，全力创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

（三）坚持以深改革、增活力增强内生动力，全力促进

各项改革蹄疾步稳。一是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以“零”为基点，根据实际需要和财力预测情况合理确定预算支出，打破“基数+增长”预算模式下支出固化僵化、只增不减的格局，进一步保障预算平衡，提高资金配置效益。二是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民生支出政策的论证评估，严格落实民生支出标准备案制度，对涉及财政增支的民生政策和民生项目，提前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不得随意提标扩围。三是强化资金绩效管理。落实事前、事中、事后绩效评价及应用，推动财政资金提质增效。继续在造价评审、绩效评价等工作方面加力提效，规范绩效评价和投资评审全过程管理，大力压减项目费用，提高财政资金效能。四是落实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要求。稳妥推进市镇两级财政体制改革，理清市镇两级财权事权和支出责任，探索强化对镇（街）的激励措施，增强镇政府组织收入的主动性，促进全市财政平稳运行和镇（街）协调均衡高质量发展。

（四）坚持以防风险、守底线筑牢安全防线，全力确保财政风险有效化解。一是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依托“数字财政”深度布局，推动财政运行情况常态化分析；提升库款保障能力，加强库款动态调控，实现“库款有保障、支出有规矩、管理有效率”的良性循环。二是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控管理，做好法定债务风险评估及预警，规范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防可控。三是防范财

经领域风险。严肃财经纪律约束，建立健全财会监督机制，把日常财会监督、财政专项检查、推进财务管理监督常态化检查等工作落到实处，着力提升各单位内控管理，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财政资金使用风险。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新的一年，我们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人大代表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严格按照本次会议的决议和要求，知重奋进、实干争先、精准施策，扎实开展各项工作，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为实现开平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附件

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 年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范围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等五项社会保险基金，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属于省级统筹险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属于省级管理险种、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属于开平市本级统筹险种，各项社保基金执行情况和预算按统筹层级报送同级人大审议，因此本草案只反映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相关情况。

一、2024 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2024 年，经开平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为 56,350 万元，基金总支出预算为 55,015 万元，基金预算当期结余 1,335 万元，历年累计结余 5,811 万元。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4,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7%。其中：保险费收入 36,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73%；财政补贴收入 16,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40%。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3,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9%。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53,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8%；上解上级支出 2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情况

我市机关养老保险基金当期结余 556 万元，历年累计结余 5,032 万元。

二、2025 年我市社会保险基金草案（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一）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编制有关政策

1. 按照上级要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不包括年金部分，包括由省财政供款的省属非驻穗单位及央属驻地方单位等已纳入本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部分；征缴收入的缴费基数将清算尚未完成的县（市、区）要将清算相关支出纳入预算。

2. 按照上级要求，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标准暂按 2.4%增幅进行编制，计发基数增长率暂按 3.1%进行编制。

（二）2025 年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预算收入、支出和结余情况

1. 2025 年预算收入 63,148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9,069 万元，增长 16.77%。

保险费预算收入 36,050 万元，比上年实绩减少 173 万

元，减幅 0.48%，预计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参保工资与 2024 年基本持平，因此保险费收入预计与 2024 年基本持平。

财政补贴预算收入 26,865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10,585 万元，增长 65.02%，主要原因：本级财政根据该项基金实际收支缺口情况划拨财政补贴。在保费收入相对平稳的情况下，资金缺口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待遇支出增加，**主要有两方面：一是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待遇按 2.4% 的增长率进行年度调整；二是 2025 年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相关文件要求对退休“中人”重估待遇补发及新办法待遇调整后当期养老待遇支出增加，该支出预计增加 2025 年待遇支出 5,800 万元。这两方面导致本级财政补贴相应增加。**

2. 2025 年预算支出 62,437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加 8,913 万元，增长 16.65%。

养老保险待遇预算支出 61,997 万元，增长 16.85%。**主要原因：一是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待遇按 2.4% 的增长率进行年度调整；二是 2024 年按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相关文件要求对退休“中人”重估待遇补发及新办法待遇调整后当期养老待遇支出增加，该支出预计增加 2025 年待遇支出 5,800 万元。**

上解上级支出 195 万元，减幅 10.96%。

3. 2025 年预算当期结余 711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7,955 万元。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5年开平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5年开平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5年开平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5年开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5年开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5年开平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5年开平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5年开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5年开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5年开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5年开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5年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5年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5年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4年开平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4年开平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开平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开平市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4年开平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4年开平市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4年开平市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4年开平市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5年开平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5年开平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9,998.00
（一）税收收入	193,653.00
增值税	77,126.00
企业所得税	25,000.00
个人所得税	5,100.00
资源税	3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00.00
房产税	21,200.00
印花税	5,60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7,200.00
土地增值税	8,700.00
车船税	4,327.00
环境保护税	500.00
耕地占用税	4,500.00
契税	20,000.00
其他税收收入	0.00
（二）非税收入	136,345.00
专项收入	11,949.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208.00
罚没收入	8,593.0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3,393.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202.00
捐赠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350,904.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332,663.00
返还性收入	29,944.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68,416.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4,303.00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478.00
（四）结转收入	715.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1,329.00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515.00
（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7,204.00
收入总计	680,902.00

备注：无。

关于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329,998万元，比2024年执行数（下同）增加9,612万元，增长3%，主要是随着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持续发力，我市经济整体延续恢复态势，预计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有所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5年开平市税收收入预算数为193,653万元，增加36,689万元。其中：

-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77,126万元，增加18,380万元。
-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25,000万元，增加5,285万元。
-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5,100万元，增加723万元。
- （四）土地增值税等预算数为86,427万元，增加12,301万元。

二、非税收入

2025年开平市非税收入预算数为136,345万元，减少27,077万元。其中：

-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11,949万元，增加867万元。
-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10,208万元，增加1,324万元。
-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8,593万元，减少2,263万元。
-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103,393万元，减少26,810万元。
-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2,202万元，减少195万元。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1,80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398.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1,92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7,152.00
（五）教育支出	113,175.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2,946.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43.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51.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9,241.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7,197.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867.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5,081.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0,272.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97.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116.00
（十六）金融支出	765.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44.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791.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38.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14.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2,18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5,616.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
二、转移性支出	51,252.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51,252.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6,368.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1,477.00
支出总计	680,902.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621,80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398.00
20101	人大事务	1,254.00
2010101	行政运行	791.00
2010104	人大会议	9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3.00
2010106	人大监督	24.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10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6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86.00
20102	政协事务	808.00
2010201	行政运行	626.00
2010204	政协会议	43.00
2010205	委员视察	11.00
2010206	参政议政	11.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1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601.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5,899.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229.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473.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932.00
2010401	行政运行	673.00
2010450	事业运行	85.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174.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7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22.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95.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5.00
2010550	事业运行	61.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3.00
20106	财政事务	3,682.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958.00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146.0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22.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48.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308.00
20107	税收事务	12,576.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2,576.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08	审计事务	606.00
2010801	行政运行	385.00
2010804	审计业务	110.00
2010850	事业运行	111.00
20109	海关事务	200.00
2010999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20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043.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887.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6.00
20113	商贸事务	4,411.00
2011301	行政运行	699.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461.00
2011350	事业运行	851.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0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27.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27.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09.00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109.00
20126	档案事务	336.00
2012601	行政运行	331.00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5.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73.00
2012801	行政运行	159.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4.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816.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42.00
2012950	事业运行	128.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46.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31.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565.00
2013150	事业运行	28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86.00
20132	组织事务	8,413.00
2013201	行政运行	699.00
2013250	事业运行	8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629.00
20133	宣传事务	1,44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349.00
2013350	事业运行	84.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007.00
20134	统战事务	442.00
2013401	行政运行	303.00
2013404	宗教事务	6.00
2013405	华侨事务	66.00
2013450	事业运行	34.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3.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8.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8.00
20137	网信事务	3.00
2013799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056.00
2013801	行政运行	4,211.00
2013850	事业运行	87.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58.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418.00
2013901	行政运行	71.00
2013904	专项业务	129.00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18.00
20140	信访事务	522.00
2014001	行政运行	118.00
2014004	信访业务	404.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51.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51.00
203	国防支出	1,92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152.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44.00
20402	公安	32,532.00
20404	检察	127.00
20405	法院	297.00
20406	司法	1,978.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61.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13.00
205	教育支出	113,175.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41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444.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966.00
20502	普通教育	102,70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874.00
2050202	小学教育	50,775.00
2050203	初中教育	18,089.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8,778.00
2050205	高等教育	204.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980.00
20503	职业教育	5,959.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959.0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945.00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945.00
20507	特殊教育	405.00
2050701	特殊教育学校教育	40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52.00
2050801	教师进修	1,75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4.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946.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31.00
2060101	行政运行	13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2,30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12,30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9.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29.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69.00
2060702	科普活动	68.0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0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3.00
2060899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3.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4.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4.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43.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52.00
2070101	行政运行	641.00
2070104	图书馆	273.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5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6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17.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31.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79.00
20702	文物	625.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80.00
2070205	博物馆	241.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04.00
20703	体育	14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5.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35.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24.00
2070607	电影	24.00
20708	广播电视	40.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62.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51.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469.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145.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05.0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118.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4.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150	事业运行	455.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42.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886.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31.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1.00
2080209	老龄事务	194.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4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804.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67.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9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1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71.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6,870.00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70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03.00
20807	就业补助	388.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88.00
20808	抚恤	11,68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95.00
2080802	伤残抚恤	419.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33.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30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77.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6,956.00
20809	退役安置	2,456.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927.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42.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7.00
20810	社会福利	1,897.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44.00
2081002	老年福利	898.00
2081004	殡葬	179.00
2081006	养老服务	399.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77.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20.00
2081101	行政运行	15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32.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5.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326.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407.00
20816	红十字事业	28.0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8.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709.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5.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284.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20	临时救助	30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3.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47.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3,092.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9.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73.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4,392.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0,437.00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955.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27.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63.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28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34.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85.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5.00
2083099	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	9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241.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08.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08.00
21002	公立医院	48.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8.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659.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629.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030.00
21004	公共卫生	7,994.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824.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69.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475.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69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9.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03.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906.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495.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41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31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22.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76.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12.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8,893.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439.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8,454.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13	医疗救助	3,014.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767.0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247.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92.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82.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57.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3.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7.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197.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58.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44.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14.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00
21103	污染防治	3,653.00
2110301	大气	18.00
2110302	水体	3,48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55.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161.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121.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8.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25.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125.00
21111	污染减排	397.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96.00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67.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21.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12.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2.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627.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24.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636.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2.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2.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47.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47.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 046. 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 046. 00
213	农林水支出	55, 081. 00
21301	农业农村	22, 633. 00
2130101	行政运行	801. 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 185. 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13. 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940. 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49. 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8. 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83. 00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2. 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67. 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573. 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822. 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03. 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27. 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192. 00
2130148	渔业发展	348. 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 709. 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 781. 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 197. 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68. 00
2130204	事业机构	742. 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163. 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54. 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 137. 00
2130212	湿地保护	15. 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 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 518. 00
21303	水利	16, 999. 00
2130301	行政运行	421. 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37. 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8, 250. 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48. 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38. 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33. 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28. 00
2130312	水质监测	4. 00
2130314	防汛	166. 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0. 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 616. 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 948. 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 777. 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9. 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 558. 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191.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191.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90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830.00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4.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4.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272.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841.00
2140101	行政运行	1,072.00
2140104	公路建设	992.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20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957.0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6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56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431.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5,41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21.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97.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483.00
2150517	产业发展	483.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07.00
2150701	行政运行	296.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11.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007.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007.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116.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12.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54.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58.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9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9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314.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314.00
217	金融支出	765.00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290.00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290.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475.00
2179999	其他金融支出	475.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44.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867.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396.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7.00
2200150	事业运行	1,108.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36.00
22005	气象事务	177.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00501	行政运行	25.00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57.00
2200509	气象服务	41.00
2200510	气象装备保障维护	5.00
2200511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4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9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7.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5.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5.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5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9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94.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538.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404.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2,357.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47.00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134.00
2220511	应急物资储备	134.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14.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584.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93.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72.00
2240108	应急救援	349.00
2240109	应急管理	45.00
2240150	事业运行	165.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6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3,448.00
2240201	行政运行	133.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919.00
2240250	事业运行	12.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384.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6.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6.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6.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6.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0
229	其他支出	2,180.00
22999	其他支出	2,18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18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5,616.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5,616.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5,513.00
2320399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03.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
233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

备注：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5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97,398.00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下同）增加13,039万元，增长15.5%。主要原因：行政事业单位依照政策正常提标增资、上年补助结转支出增加等。

2. 2025年国防支出预算1,920.00万元，比上年增加413万元，增长27.4%。主要原因：2025年大学毕业生入伍补助较2024年预算数有所增加。

3. 2025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37,152.00万元，比上年减少1,359万元，下降3.5%。主要原因：2025年部分事务性支出减少。

4. 2025年教育支出预算113,175.00万元，比上年减少6,669万元，下降5.6%。主要原因：2025年教育局上年补助结转支出减少。

5. 2025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12,946.00万元，比上年增加5,504万元，增长74%。主要原因：2025年加大企业扶持力度，推动科技发展。

6. 2025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4,143.00万元，比上年减少127万元，下降3%。主要原因：2025年部分事务性支出减少。

7. 2025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48,351.00万元，比上年增加14,919万元，增长11.2%。主要原因：2025年落实各类就业保障支出，保障与民生相关的重点项目。

8. 2025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69,241.00万元，比上年增加5,298万元，增长8.3%。主要原因：2025年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增加。

9. 2025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7,197.00万元，比上年减少188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2025年污水处理设施项目支出等有所减少。

10. 2025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6,867.00万元，比上年增加16万元，增长0.2%。主要原因：与上年基本持平。

11. 2025年农林水支出预算55,081.00万元，比上年增加2,405万元，增长4.6%。主要原因：2025年水利部门上级补助结转支出增加。

12. 2025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10,272.00万元，比上年增加2,227万元，增长27.7%。主要原因：2025年上级补助结转支出增加。

13. 2025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1,897.00万元，比上年增加1,448万元，增长322.5%。主要原因：2025年科工商务部门上级补助结转支出增加。

14. 2025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10,116.00万元，比上年减少5,363万元，下降34.6%。主要原因：2025年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要求，全面开展项目政策清理整合。

15. 2025年金融支出预算765.00万元，比上年增加129万元，增长20.3%。主要原因：2025年金融机构专项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16. 2025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3,044.00万元，比上年减少493万元，下降13.9%。主要原因：2025年土地综合整治相关项目支出减少。

17. 2025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16,791.00万元，比上年增加923万元，增长5.8%。主要原因：2025年住房公积金相关支出增加。

18. 2025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2,538.00万元，比上年增加

743万元，增长41.4%。主要原因：2025年上级下达我市粮食储备任务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19. 2025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5,114.00万元，比上年增加897万元，增长21.3%。主要原因：保障应急管理重点领域支出。

20. 2025年其他支出预算2,18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一致。

21. 2025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15,616.00万元，比上年减少2,392万元，下降13.3%。主要原因：按政府债务付息计划安排。

22. 2025年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1.00万元，比上年减少61万元，下降98.4%。主要原因：2025年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减少，发行费用相应减少。

2025年开平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07,248.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2,015.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728.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460.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3,705.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22.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100.00
50201	办公经费	2,178.00
50202	会议费	11.00
50203	培训费	31.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44.0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4.00
50209	维修（护）费	57.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1.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301.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172.00
50306	设备购置	129.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0,156.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924.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2.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45.00
50601	资本性支出	45.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31.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306.00
50905	离退休费	17,190.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1,288.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71.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4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259.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1.00
（三）公务接待费	277.00

备注：无。

关于2025年开平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5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288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下同）减少1万元，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各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71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原因是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94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259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81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原因是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277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原因是按照全市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数。

2025年开平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无	无	无	无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 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 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 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 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5年开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207,605.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1,642.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1,195.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33.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1,37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00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7,000.00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365.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289.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4,803.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81,579.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26,257.00
收入总计	323,533.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3.00
本级支出	403.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转移支付	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403.00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403.00
二、城乡社区支出	187,138.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037.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4.00
土地开发支出	47,657.00
城市建设支出	2,808.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278.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800.00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4.00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80.00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0.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276.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193.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125.00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68.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999.00
城市公共设施	5,129.00
城市环境卫生	7,87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000.0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00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909.00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909.00
三、农林水支出	5,292.0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7.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7.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134.00
移民补助	1,516.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618.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31.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31.00
四、其他支出	89,219.00

项目	预算数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0.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13.00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73.00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29.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67.0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9.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3.00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7,677.00
其他支出	7,677.00
七、债务付息支出	31,479.00
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6.00
九、上解支出	8,082.00
十、调出资金	0.00
十一、债务转贷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1,754.00
十三、年终结余	100.00
支出总计	323,533.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3.0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0.00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403.00
20709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40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7,13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037.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4.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7,657.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808.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278.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80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4.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8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7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276.0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1,193.00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125.00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68.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999.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129.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87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0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00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909.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909.00
213	农林水支出	5,292.0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27.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27.0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134.00
2137201	移民补助	1,516.0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3,618.00
2137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31.00
2137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31.00
229	其他支出	89,219.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0.00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13.0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73.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29.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967.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9.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3.00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7,677.00
2299899	其他支出	7,677.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1,479.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1,479.00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4,961.00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75.0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5,775.00
232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68.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6.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6.00
233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0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65.00
	支出总计	313,597.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无	无	无	无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5年开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1,698.00
利润收入	0.00
股利、股息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698.00
二、转移性收入	17.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7.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11,715.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237.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00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67.00
国有企业办公务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7.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金融企业改革性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1,00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1,00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3.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3.00
二、转移性支出	478.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478.00
支出总计	11,715.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237.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67.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7.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2230109	金融企业改革性支出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1,00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0.00
2230204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0.00
2230205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0.00
2230206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0.00
2230207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1,000.00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3.00
22399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3.00
	支出总计	11,237.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无	无	无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5年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3,148.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36,049.00
财政补贴收入	26,865.00
利息收入	34.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3,148.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36,049.00
财政补贴收入	26,865.00
利息收入	34.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2,437.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61,997.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2,437.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61,997.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711.00
累计结余	7,955.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711.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7,955.00

备注：无。

2024年开平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520,867.10
二、2024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523,967.10
三、2024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81,543.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4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81,543.00
四、2024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78,500.00
五、2024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523,910.10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主权外贷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数按照实际提款使用金额编列。

2024年开平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776,869.30
二、2024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044,940.00
三、2024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268,000.00
四、2024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500.00
五、2024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044,369.30

备注：无。

开平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4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349,543.00	349,543.00
（一）一般债券	B	81,543.00	81,543.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81,543.00	81,543.00
（二）专项债券	D	268,000.00	268,00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3,000.00	3,000.00
二、2024年还本执行数	F=G+H	79,000.00	79,000.00
（一）一般债券	G	78,500.00	78,500.00
（二）专项债券	H	500.00	500.00
三、2024年付息执行数	I=J+K	75,226.23	75,226.23
（一）一般债券	J	33,331.53	33,331.53
（二）专项债券	K	41,894.69	41,894.69
四、2025年还本预算数	L=M+O	3,231.60	3,231.60
（一）一般债券	M	1,477.20	1,477.20
（二）专项债券	O	1,754.40	1,754.40
五、2025年付息预算数	Q=R+S	47,094.38	47,094.38
（一）一般债券	R	15,615.50	15,615.50
（二）专项债券	S	31,478.88	31,478.88

备注：无。

开平市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4年底余额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及以后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523,910.10	1,477.20	120,619.90	13,583.00	262,042.00	126,188.00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17,760.00	0.00	0.00	11,000.00	900.00	5,860.00	
	置换债券	14,897.10	1,477.20	13,419.90	0.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491,253.00	0.00	107,200.00	2,583.00	261,142.00	120,328.00	
专项债券	合计	1,044,369.30	1,754.40	59,694.90	0.00	22,832.00	960,08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新增债券	858,000.00	0.00	0.00	0.00	0.00	858,000.00	
	置换债券	33,549.30	1,754.40	31,794.90	0.00	0.00	0.00	
	再融资债券	152,820.00	0.00	27,900.00	0.00	22,832.00	102,088.00	

备注：无。

2024年开平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4年债务限额			2024年末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开平市	1,568,907.10	523,967.10	1,044,940.00	1,568,279.40	523,910.10	1,044,369.30

备注：无。

2024年开平市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开平市	265,000.00	0.00	0.00	265,000.00
广东省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开平段	7,000.00	0.00	0.00	7,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潭江大道地下停车场及配套设施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开平市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开平市城区排水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老旧城区更新改造项目	11,000.00	0.00	0.00	11,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粮食仓储加工及物流项目	3,200.00	0.00	0.00	3,2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中心医院整体升级建设项目	2,000.00	0.00	0.00	2,000.00
开平市水口医院新建医养结合综合大楼及配套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三埠新港临港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9,480.00	0.00	0.00	19,48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三埠香山墓园生态园建设项目	2,600.00	0.00	0.00	2,6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开元工业园新区建设项目	16,150.00	0.00	0.00	16,150.00
广东开平产业园长沙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9,800.00	0.00	0.00	9,8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国际卫浴创新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33,000.00	0.00	0.00	33,000.00
中国水口水暖卫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2,500.00	0.00	0.00	22,5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水口镇城市停车场项目	7,000.00	0.00	0.00	7,000.00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翠山湖生物医药产业专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3,100.00	0.00	0.00	23,100.00
广东省江门翠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9,550.00	0.00	0.00	29,55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侨梦苑华侨华人创新产业集聚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900.00	0.00	0.00	2,900.00
赤坎新区智慧停车场项目	6,000.00	0.00	0.00	6,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赤坎古镇周边乡村振兴示范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塘口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程项目	3,220.00	0.00	0.00	3,22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塘口镇世遗文化乡村示范带建设项目	2,000.00	0.00	0.00	2,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龙胜新能源汽配示范基地扩园建设项目	2,000.00	0.00	0.00	2,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苍城镇胶粘产业专业镇园区配套项目	8,000.00	0.00	0.00	8,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马冈鹅现代农业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百合镇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区建设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百合静脉产业园配套项目	1,500.00	0.00	0.00	1,5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 百合镇农村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1,000.00	0.00	0.00	1,000.00
开平市赤水镇水仔口健康食品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7,000.00	0.00	0.00	7,000.00

备注：无。

2024年开平市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265,000.0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18,000.00	6.79%
（一）铁路	0.00	0.00%
（二）公路	0.00	0.00%
（三）机场	0.00	0.00%
（四）水运	0.00	0.0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城市停车场	18,000.00	6.79%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18,220.00	6.88%
四、生态环保	10,000.00	3.77%
五、社会事业	9,600.00	3.62%
（一）卫生健康	7,000.00	2.64%
（二）教育	0.00	0.00%
（三）养老托育	0.00	0.00%
（四）文化旅游	0.00	0.00%
（五）其他社会事业	2,600.00	0.98%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3,200.00	1.21%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94,980.00	73.58%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11,000.00	4.15%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1,000.00	4.15%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00%
九、其他	0.00	0.00%

备注：无。

2024年开平市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265,000.00			4,300.00	1,318.01
广东省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开平段	水利	5,000.00	15年	2.74%	0.00	68.50
广东省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开平段	水利	1,000.00	15年	2.51%	0.00	12.55
广东省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开平段	水利	1,00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老旧小区更新改造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3,000.00	分年还本（20年，第11-20年每年还本10%）	2.62%	0.00	39.3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老旧小区更新改造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000.00	10年	2.33%	0.00	11.65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老旧小区更新改造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3,06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老旧小区更新改造项目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3,94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潭江大道地下停车场及配套设施项目	城市停车场	1,000.00	10年	2.41%	0.00	12.05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潭江大道地下停车场及配套设施项目	城市停车场	3,550.00	10年	2.45%	0.00	43.49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潭江大道地下停车场及配套设施项目	城市停车场	450.00	20年	2.21%	0.00	0.00
开平市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2,000.00	20年	2.67%	0.00	26.70
开平市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3,000.00	10年	2.33%	0.00	34.95
开平市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5,000.00	20年	2.39%	0.00	0.00
开平市城区排水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供排水	3,000.00	20年	2.62%	0.00	39.30
开平市城区排水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供排水	7,000.00	15年	2.30%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粮食仓储加工及物流项目	城乡冷链物流设施	2,500.00	10年	2.33%	100.00	29.13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粮食仓储加工及物流项目	城乡冷链物流设施	70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中心医院整体升级建设项目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2,000.00	15年	2.51%	0.00	25.10
开平市水口医院新建医养结合综合大楼及配套项目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5,000.00	10年	2.1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三埠新港临港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5,000.00	10年	2.1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三埠新港临港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480.00	20年	2.21%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三埠香山墓园生态园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1,20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三埠香山墓园生态园建设项目	其他社会事业	1,40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开元工业园新区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00	10年	2.65%	0.00	66.25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开元工业园新区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957.81	分年还本(20年,第11-20年每年还本10%)	2.62%	0.00	143.55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开元工业园新区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92.19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开平产业园长沙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942.19	分年还本(20年,第11-20年每年还本10%)	2.62%	0.00	0.00
广东开平产业园长沙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	20年	2.36%	0.00	0.00
广东开平产业园长沙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50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开平产业园长沙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307.81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国际卫浴创新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000.00	分年还本(10年,第6-10年每年还本20%)	2.65%	0.00	92.75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国际 卫浴创新基地建设项目 (一期)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0.00	10年	2.42%	0.00	121.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国际 卫浴创新基地建设项目 (一期)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25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国际 卫浴创新基地建设项目 (一期)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4,750.00	20年	2.21%	0.00	0.00
中国水口水暖卫浴生产基 地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0.00	10年	2.19%	0.00	0.00
中国水口水暖卫浴生产基 地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1,000.00	20年	2.21%	0.00	0.00
中国水口水暖卫浴生产基 地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50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水口 镇城市停车场项目	城市停车场	4,00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水口 镇城市停车场项目	城市停车场	3,00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苍城 镇胶粘产业专业镇园区配 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00	10年	2.1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苍城 镇胶粘产业专业镇园区配 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000.00	20年	2.39%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龙胜 新能源汽配示范基地扩园 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00	分年还本(15年,第 11-15年每年还本20%)	2.49%	4,200.00	24.9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马冈 鹅现代农业基础设施配套 工程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50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马冈 鹅现代农业基础设施配套 工程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50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翠山 湖生物医药产业专业园基 础设施配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9,000.00	30年	2.78%	0.00	125.1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翠山 湖生物医药产业专业园基 础设施配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00	30年	2.59%	0.00	25.9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翠山 湖生物医药产业专业园基 础设施配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翠山 湖生物医药产业专业园基 础设施配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100.00	3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翠山湖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 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8,000.00	30年	2.78%	0.00	111.20
广东省江门翠山湖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 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00	30年	2.65%	0.00	26.50
广东省江门翠山湖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 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6,000.00	30年	2.62%	0.00	78.6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江门翠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6,000.00	30年	2.4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翠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550.00	3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侨梦苑华侨华人创新产业集聚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00	30年	2.59%	0.00	25.9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侨梦苑华侨华人创新产业集聚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90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塘口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程项目	农业	3,000.00	分年还本(10年,第6-10年每年还本20%)	2.33%	0.00	34.95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塘口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程项目	农业	22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塘口镇世遗文化乡村示范带建设项目	农业	1,500.00	20年	2.3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塘口镇世遗文化乡村示范带建设项目	农业	500.00	20年	2.21%	0.00	0.00
赤坎新区智慧停车场项目	城市停车场	2,000.00	分年还本(20年,第11-20年每年还本10%)	2.67%	0.00	26.70
赤坎新区智慧停车场项目	城市停车场	2,000.00	分年还本(20年,第11-20年每年还本10%)	2.54%	0.00	25.40
赤坎新区智慧停车场项目	城市停车场	2,000.00	20年	2.21%	0.00	0.0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赤坎 古镇周边乡村振兴示范项 目	农业	4,000.00	10年	2.33%	0.00	46.6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赤坎 古镇周边乡村振兴示范项 目	农业	1,00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百合 镇先进材料产业集群区建 设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00	10年	2.19%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百合 静脉产业园配套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500.00	20年	2.21%	0.00	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百合 镇农村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农业	1,000.00	20年	2.21%	0.00	0.00
开平市赤水镇水仔口健康 食品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 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00.00	10年	2.19%	0.00	0.00
开平市赤水镇水仔口健康 食品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 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主要支持国家级、省 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00	20年	2.21%	0.00	0.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1,568,907.10	1,568,907.1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523,967.10	523,967.1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1,044,940.00	1,044,940.00	0.00
二、提前下达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80,000.00	80,00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80,000.00	80,000.00	0.00

备注：无。

2025年开平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合计	80,000.00	0.00	80,000.00
开平市小计	80,000.00	0.00	80,000.00
广东省江门翠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11,450.00	0.00	11,45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翠山湖生物医药产业专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000.00	0.00	2,000.00
中国水口水暖卫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700.00	0.00	6,7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国际卫浴创新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2,000.00	0.00	2,0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水口镇城市停车场项目	1,400.00	0.00	1,400.00
赤坎新区智慧停车场项目	4,300.00	0.00	4,300.00
开平市赤水镇水仔口健康食品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1,000.00	0.00	1,000.00
广东开平产业园长沙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200.00	0.00	7,20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开元工业园新区建设项目	23,850.00	0.00	23,850.00
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三埠新港临港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520.00	0.00	2,520.00
开平市城区排水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1,500.00	0.00	1,500.00
开平市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	2,500.00	0.00	2,500.00
待发行	13,580.00	0.00	13,580.00

备注：无。

关于2025年开平市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根据《广东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自审自发”试点工作方案》（粤办函〔2025〕8号）文件要求，提前下达专项债券优先保障近期能支出使用的项目，要加强对专项债券项目的合规性审核，确保项目合法合规，按照“急需、成熟、统筹、集中”的项目标准和要求，抓紧将新增债券额度落实到具体项目上，推动积极财政政策提升效能，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尽早发挥债券资金对经济的拉动作用；同时要增强专项债券风险防控意识，加强专项债券项目投后管理，严防专项债券偿债风险。

按照上级工作安排，江门市财政局提前下达我市2025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额度80,000万元。2025年1月和3月广东省依法发行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其中涉及开平市的专项债券发行金额为66,420万元，剩余新增专项债券13,580万元根据后续发行工作安排另行通知报送发行项目。

二、分配方案

江门市财政局提前下达我市2025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额度80,000万元。2025年1月和3月广东省依法发行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其中涉及开平市的专项债券发行金额为66,420万元，安排用于以下项目：广东省江门翠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11,450万元；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翠山湖生物医药产业专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2,000万元；中国水口水暖卫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6,700万元；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国际卫浴创新基地建设项

目（一期）2,000万元；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水口镇城市停车场项目1,400万元；赤坎新区智慧停车场项目4,300万元；开平市赤水镇水仔口健康食品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工程1,000万元；广东开平产业园长沙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7,200万元；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开元工业园新区建设项目23,850万元；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三埠新港临港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520万元；开平市城区排水设施提升改造工程1,500万元；开平市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2,500万元。剩余新增专项债券13,580万元根据后续发行工作安排另行通知报送发行项目。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5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长0万元，增长0%。其中：

1. 税收返还

我市无对下级税收返还支付。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我市无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

3. 专项转移支付

我市无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4年政府债务限额1,568,907.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23,967.1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044,940万元。2024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1,568,279.4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523,910.1万元，专项债务1,044,369.3万元。（2024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4年地方政府债券349,54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81,543万元，专项债券268,000万元；新增债券265,000万元，再融资债券84,543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4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4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

本金79,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78,500万元，专项债券还本500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75,226.2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33,331.53万元，专项债券利息41,894.69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5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粮食储备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开平市发展和改革局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2357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支付地方储备粮油承储企业与地方储备粮油储备有关的补贴（包括保管费、地方储备粮油贷款利息、轮换差价补贴、损耗补贴、保险费、检测费等）				
政策依据	1. 《开平市地方储备粮油管理办法》（开府办〔2021〕38 号）； 2. 市政府批复文件：关于调整地方储备粮油承储单位的批复（开府办函〔2023〕139 号），（市政府批复）关于调整地方储备食用植物油品种的请示,关于调整我市地储小麦储备方案的批复(开府办函(2020 9 号)，（市政府批复）关于将部分地储小麦由常态储备转为动态储备的批复,开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将部分地储小麦由常态储备转为动态储备的批复（开府办函〔2022〕225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要求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的地储粮油的储备任务，确保地储粮油数量真实、质量良好，推陈储新，保障地方粮食安全。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要求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的地储粮油的储备任务，确保地储粮油数量真实、质量良好，推陈储新，保障地方粮食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其他费用	≤577.16 万元	≤577.16 万元
			动态地储小麦包干费	全年共补贴 435.41 万元	全年共补贴 435.41 万元
			稻谷轮换费	≤293.81 万元	≤293.81 万元
			常规地储小麦保管费	294.50 万元/年	294.50 万元/年
			常态地储稻谷保管费	250 万元/年	250 万元/年
			大米轮换费	≤64.5 万元	≤64.5 万元
			小麦轮换费	≤349.62 万元	≤349.62 万元

			动态地储油包干费	92 万元/年	92 万元/年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储备稻谷数量	2 万吨	2 万吨
			年储备小麦数量	3.6 万吨	3.6 万吨
			年储备食用油数量	300 吨	300 吨
		质量指标	粮油储备质量达标率	100%	100%
			粮油轮换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风险发生情况	0 次	0 次
			粮油应急调控保障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粮油价格稳定情况	基本稳定	基本稳定
			粮食安全保障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粮油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开平市生活垃圾中转及无害化处理项目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开平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3164.45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开展梁金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开平市固废综合处理中心、开平市建筑垃圾消纳场、城镇生活垃圾中转等项目				
政策依据	1. 【开平市梁金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2 号、3 号库区雨污分流整治工程】 2. 【开平市梁金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无害化处理运营 A 包组项目合同】 3. 【开平市梁金山生活垃圾填埋场无害化处理运营 B 包组（渗滤液全量化处理）项目合同】 4. 【开平市城镇生活垃圾中转站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5. 【开平市固废综合处理中心一期二阶段项目合同】 6. 【土地转租协议】 7. 【开平市固废综合处理中心一期一阶段项目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合同书】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梁金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开平市固废综合处理中心、开平市建筑垃圾消纳场、城镇生活垃圾中转等项目，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升环境卫生总体水平。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梁金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开平市固废综合处理中心、开平市建筑垃圾消纳场、城镇生活垃圾中转等项目，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升环境卫生总体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不超 3164.45 万元	不超 3164.4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3: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渗沥液处理吨数	≥120 立方米/天	≥120 立方米/天
					
		质量指标	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8:		
					
		生态效益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路灯、灯饰安装维护建设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开平市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300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改造及新装路灯，美化、亮化城区，及时维护道路照明设施。				
政策依据	1、开平市 2024 年路灯运行维护服务合同； 2、开平市 2024 年新增路灯运行维护服务合同； 3、开平市 2023 年市区景观灯饰设施维护项目合同。 4、关于解决水口镇龙东村委会地块市政配套设施年度管养费用的请示。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执行部门年度工作目标，改造及新装路灯，美化、亮化城区，及时维护道路照明设施，保障灯光正常运行，美化亮化城区，方便市民夜间出行；完善三江六岸灯饰，提高城市品位；排查、消除整治路灯设施安全隐患，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执行部门年度工作目标，改造及新装路灯，美化、亮化城区，及时维护道路照明设施，保障灯光正常运行，美化亮化城区，方便市民夜间出行；完善三江六岸灯饰，提高城市品位；排查、消除整治路灯设施安全隐患，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不超 300 万元	不超 30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善灯饰范围	三江六岸	三江六岸
			改造及新装路灯数量	578 盏	578 盏
维护管养路灯			24255 盏	24255 盏	

			数量		
		质量指标	路灯使用期限	30 年	30 年
			设备完好率	95%	95%
		时效指标	市民投诉反馈处理及时率	不超过 24 小时	不超过 24 小时
			日常维修及时率	100%	100%
			工程施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社会效益指标	路灯亮灯率	≥98%	≥98%
			设备更新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市容改善、夜间出行照明环境改善	民众对夜间出行环境的评价为优	民众对夜间出行环境的评价为优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乘坐公交优惠补贴				
业务主管部门	开平市交通运输局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2500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对我市长者、优抚对象、残疾人、现役军人和残疾军人等优惠对象免费和优惠乘坐公交，农村客运车辆公交化进行补贴的项目				
政策依据	（市政府批复）关于申请设立公交优先发展专项资金的请示（开交字〔2024〕40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该项目资金用于对我市长者、优抚对象、残疾人、现役军人和残疾军人等优惠对象免费和优惠乘坐公交，农村客运车辆公交化进行补贴的项目。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该项目资金用于对我市长者、优抚对象、残疾人、现役军人和残疾军人等优惠对象免费和优惠乘坐公交，农村客运车辆公交化进行补贴的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乘坐公交优惠补贴	≤ 2500 万元	≤250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公交线路运营数量（条）	35 条	35 条
			支持公交车运营数量（辆）	193 辆	193 辆
		质量指标	城乡道路客运车辆公交化率	100%	100%
			优惠对象补贴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2025 年 年 底前	2025 年 年 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社会效益指标	公交车和农客车停运事件发生率	0	0
			改善公共交通出行服务水平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推进公交绿色出行方式	有效推进	有效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出行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地方公路养护				
业务主管部门	开平市地方公路水运服务中心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550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实施地方公路日常化、精细化养护，实施环城公路及月山连接线养护项目，养护里程 301.554 公里。				
政策依据	《开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平市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开府办〔2022〕13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环城公路及月山连接线养护项目能够提高农村公路的交通使用功能，改善农村公路的整体质量，消除农村公路安全隐患，保障农村公路安全畅通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环城公路及月山连接线养护项目能够提高农村公路的交通使用功能，改善农村公路的整体质量，消除农村公路安全隐患，保障农村公路安全畅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用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支出成本	550 万元	55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路养护里程（公里）	301.554 公里	301.554 公里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补助费				
业务主管部门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272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对符合条件的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进行补贴				
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开平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财政补助办法的通知》开建字〔2021〕57 号、《关于印发开平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指导意见的通知》、《关于印发开平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财政补助办法的通知》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我市关于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决策部署，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建设品质。通过完善既有住宅的使用功能，改善生活质量，提升宜居水平，增强步梯楼宇住户加装电梯主动意识。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我市关于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决策部署，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建设品质。通过完善既有住宅的使用功能，改善生活质量，提升宜居水平，增强步梯楼宇住户加装电梯主动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计支出是否在预算内	是	是
			补助标准	8 万元/台	8 万元/台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装电梯工程数量	34 台	34 台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质量 提升宜居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8%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村办公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开平市委员会组织部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226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村办公经费				
政策依据	《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 号）以及《江门市加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备案管理的工作意见》（江组通〔2019〕154 号）和《开平市落实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按照《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 号）以及《江门市加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备案管理的工作意见》（江组通〔2019〕154 号）和《开平市落实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落实村办公经费。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为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按照《关于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的通知》（江组通〔2021〕13 号）以及《江门市加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备案管理的工作意见》（江组通〔2019〕154 号）和《开平市落实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落实村办公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按	每个村安排	每个村安排
			要求）	办公经费 10	办公经费 10
		社会成本指标		万元，省市县	万元，省市县
			指标 2:	三级按 6: 3: 1 的比例负担	三级按 6: 3: 1 的比例负担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数量	226 个村	226 个村
					
		质量指标	指标 5:		
					
		时效指标	经费划拨及时性	经费到位后及时划拨	经费到位后及时划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基层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80 周岁以上老人政府高龄津贴				
业务主管部门	开平市民政局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470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为全市 80 周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政府高龄津贴				
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开平市 90 周岁以上老人政府高龄津贴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开府办〔2011〕15 号）和《关于印发扩大开平市高龄老人政府津贴发放范围实施方案的通知》（开府办〔2011〕79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为全市 80 周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政府高龄津贴，全面提高我市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让我市老人共享社会主义发展成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为全市 80 周岁以上的高龄老年人每人每月发放政府高龄津贴，全面提高我市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让我市老人共享社会主义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标准	80-89 周岁老人 30 元/人/月；90-99 周岁老人 100 元/人/月；100 周岁以上老人 300 元/人/月	80-89 周岁老人 30 元/人/月；90-99 周岁老人 100 元/人/月；100 周岁以上老人 300 元/人/月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发放数量	每 月 18000 人	每 月 18000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 20 日前	每月 20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质量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老龄人群覆盖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90%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名称	高中及高等教育生活费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开平市教育局				
资金类型	本级财政资金				
项目实施周期	2025 年				
资金需求	2025 年金额	264 万元			
用途范围	用于对符合资助条件的建档立卡学生进行资助				
政策依据	江门市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资助工作实施方案（江教发字〔2018〕1 号）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政策规定，确定符合生活费补助条件的学生名单，核算并发放生活费补助资金，监督学校对补助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旨在帮助家庭经济困难的高中及高等教育学生解决生活费用难题，促进教育公平与社会阶层合理流动。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按照相关政策规定，确定符合生活费补助条件的学生名单，核算并发放生活费补助资金，监督学校对补助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资金专款专用。旨在帮助家庭经济困难的高中及高等教育学生解决生活费用难题，促进教育公平与社会阶层合理流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投入资金	预计 2025 年生活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3000 元，共资助人数 200 人；预计 2025 年生活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7000 元，免学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5000 元共资助资助人数 170 人。	预计 2025 年生活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3000 元，共资助人数 200 人；预计 2025 年生活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7000 元，免学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学年 5000 元共资助资助人数 170 人。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资金人数	高中 200 人, 高等教育 170 人	高中 200 人, 高等教育 170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7: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	有效减轻	有效减轻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長满意度	90%	90%
					

